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强调 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和精力谋实事干实事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习近平2月19日下午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革土地管理制度增强对优势地区高质量发展保障能力的意见》、《关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关于加快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的意见》、《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3年工作总结报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

习近平在主持会议时强调，要建立健全宏观政策、区域发展更加高效衔接的土地管理制度，提高土地要素配置精准性和利用效率，推动形成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国土开发协调有序的空间发展格局，增强土地要素对优势地区高质量发展保障能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是解决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要坚持全面转型、协同转型、创新转型、安全转型，以“双碳”工作为引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把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要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和精力，推动应急管理工作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关口前移，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有力有效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筑牢安全底板，守牢安全底线。要紧扣制约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的突出问题，围绕创新要干什么、谁来组织创新、如何支持激励保护创新，持续深化改革攻坚，加快建设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李强、王沪宁、蔡奇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要统筹好区域空间布局和资源禀赋，细化土地管理政策单元，提高资源开发利用水平，更好发挥优势地区示范引领作用。要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管控边界，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一些探索性但又十分紧迫的改革举措，要深入研究、稳慎推进。

会议强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要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构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空间格局，推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城乡建设发展绿色转型，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要抓住推动绿色转型的关键环节，推进全面节约，加快消费转型，强化绿色科技创新和先进绿色技术推广应用。要健全支持绿色低碳转型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政策和相关市场化机制，为绿色转型提供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

会议指出，要理顺管理体制，加强党对基层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发挥应急管理部门综合优势以及相关

部门和有关方面专业优势，衔接好“防”和“救”的责任链条，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框架。要完善工作机制，推动形成隐患排查、风险识别、监测预警、及时处置闭环管理，做到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健全保障机制，加大基础性投入，根据地区人口数量、经济规模、灾害事故特点、安全风险程度等因素，配齐配强应急救援力量。要强化对基层干部教育培训，提升社会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会议强调，加快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是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举措，要完善党中央对科技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体制，健全新型举国体制，聚焦主体协同、要素配置、激励约束、开放安全等方面突出问题，补齐制度短板。要根据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产业创新的不同规律，分类加强制度设计，重大改革试点先行。要加强系统集成，对新出台的举措、新制定的制度开展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确保同向发力、形成合力。

会议指出，过去一年，我们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全面深化改革提出的新要求，科学谋划新起点上改革工作，精准发力、协同发力、持续发力，为新征程开局起步提供了动力活力。推动党的二十部署改革任务贯彻落实，研究通过一批重要改革文件，集中力量解决高质量发展急需、群众急难愁盼的突出问题。组织实施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优化科技、金融等重点领域机构职责配置，中央层面改革任务基本完成。加强对重点改革任务的协调推动、督促落实，推动改革落地见效。

今年是全面深化改革又一个重要年份，主要任务是谋划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这既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践续篇，也是新征程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时代新篇。要坚持用改革开放这个关键一招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应对前进道路上的风险挑战。要继续抓好有利于扩大内需、优化结构、提振信心、保障民生、防范化解风险的改革举措，集中解决最关键、最迫切的问题。要科学谋划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聚焦妨碍中国式现代化顺利推进的体制机制障碍，明确改革的战略重点、优先顺序、主攻方向、推进方式，突出改革问题导向，突出各领域重点改革任务。改革举措要有鲜明指向性，奔着解决最突出的问题去，改革味要浓、成色要足。要充分调动各方面改革积极性，进一步凝聚改革共识，举全党全国之力抓好重大改革任务推进和落实，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及时总结基层和群众创造的新鲜经验，激励广大党员、干部担当作为，推动形成勇于创新、真抓实干、开拓奋进的浓厚改革氛围。

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据新华社

沈晓明主持召开为基层减负赋能专题座谈会 让基层有更多时间和精力谋实事干实事

三湘都市报2月19日讯 19日上午，省委书记沈晓明主持召开专题座谈会，围绕为基层减负赋能这一主题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进一步推动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让基层有更多时间和精力谋实事干实事。

沈晓明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从思想上正本清源，下大力气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为基层减负赋能，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要求。全省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检视剖析在思想观念和工作作风等方面存在的偏差，向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开刀，推动为基层减负赋能取得新的更大成效。

沈晓明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减负”和“赋能”两个关键词发力。“减负”重在减形式主义、减官僚主义、减层层加码，将为基层减负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赋能”重在解决“权责不匹配”的问题，推动资源资金、管理权限、人财物等向基层一线倾斜，促进事和权相统一。要着力研究解决问责泛化等问题，加大对基层干部的关心关爱力度，“好事”多让他们去做，“好人”多让他们去当，让基层干部少一些“为难”、多一些资源，使他们做群众工作更有号召力。无论是“减负”还是“赋能”，都要坚持实事求是，注重在根源上下功夫，更好推动解决各类问题。

沈晓明强调，要坚持目标导向，通过减负赋能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要以思想解放引领和推动基层治理创新，更好促进基层治理水平提升。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基层党员干部头脑，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要用好改革创新关键一招，进一步完善重视基层、关心基层、支持基层的体制机制，积极采取措施让基层干部更有干劲和奔头。

沈晓明指出，全省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为基层减负赋能摆在突出位置，“一把手”要亲自抓，着力解决工作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各专项工作机制要发挥统筹协调、牵头抓总、推动落实作用，对“两个主义”问题进行动态监测，紧盯不放督促问题整改。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工作协同和信息共享，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为基层减负作为监督执纪的重点内容，督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十二个不得”措施，让基层干部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谋实事、干实事。

省领导王双全、杨浩东、汪一光、张迎春、秦国文出席。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刘燕娟 张璐

国务院印发指导意见，进一步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 行政机关不得随意给予顶格或高额罚款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国务院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首次对行政法规、规章中罚款设定与实施作出全面系统规范。

《意见》明确，要严格规范罚款实施活动。任何行政机关都不得随意给予顶格罚款或者高额罚款，不得随意降低对违法行为的认定门槛，不得随意扩大违法行为的范围。符合行政处罚法规定的从轻、减轻、不予、可以不予处罚情形的，要适用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相应处理。制定罚款等处罚清单或者实施罚款时，要确保过罚相当、法理相融。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持续规范非现场执法，2024年12月底前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完成执法类电子技术监控设备清理、规范工作。

《意见》要求，要全面强化罚款监督。深入开展源头治理，对社会关注度较高、投诉举报集中、违法行为频繁发生等罚款事项，要综合分析研判，优化管理措施。坚持系统观念，推动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管理再到系统治理，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类、影响一域”。持续加强财会审计监督，坚决防止罚款收入不合理增长，强化对罚款收入异常变化的监督，同一地区、同一部门罚款收入同比异常上升的，必要时开展实地核查。充分发挥监督合力，健全和完善行政执法监督、规章备案审查、行政复议等制度机制。

《意见》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将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作为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认真贯彻落实。

■据新华社